

政治体制改革研究与资料丛书

#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 政治体制改革大事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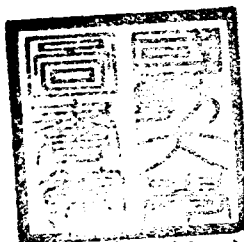
春秋出版社



政治体制改革研究与资料丛书

#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 政治体制改革大事记

李永春 史远芹 郭秀芝 编



春秋出版社

1987年·北京

封面设计：马少展

责任编辑：凌云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  
政治体制改革大事记**

李永春 史远芹 郭秀芝编

春秋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外文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11.75印张276千字

1987年3月北京第1版 1987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6 000册

ISBN 7-5069-0000-9/D·1

书号：3492·5 定价：2.20元

## 出版说明

在我国，政治体制改革作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项重大理论与实践活动，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算起，已有八个春秋了。目前，它正以不可阻挡的势头向纵深发展。科学地总结我国政治体制改革已有的实践经验，及时了解、正确回答改革实践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并给以理论的说明，是广大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的共同责任。为配合这一具有重大现实意义的科学理论研究，促进政治体制改革向前发展，我们编辑出版了这套《政治体制改革研究与资料丛书》。

本丛书将在党的四项基本原则指引下系统介绍我国政治体制的现状与历史沿革，研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政治体制改革的实践经验，探索政治体制改革的规律，并介绍其他国家可资借鉴的政治理论思想和政治体制改革的经验。但所有这些资料与观点，都不一定备完和成熟仅供探讨与参考。

本丛书编委有（按姓氏笔划为序）：王飞欣 王庆丰  
王海光 王振耀 甘藏春 冯 伦 刘 春 刘克固  
闫晚中 李小兵 李永春 李英华 李逸舟 张晓明  
张 俭 张庆祥 武建东 陈开国 罗 健 罗海钢  
杨百揆 周罗庚 高 梁 黄文福 聂高民 曹 培  
符国栋 韩 康 蒋 跃 蔡予民 熊济宁 洪承华  
主任编委：王飞欣 李永春

我们有志于编好出好这套丛书，但限于条件和水平，缺点失误在所难免，热切盼望得到广大读者的批评和帮助。

《丛书》编委会

春秋出版社

1986年12月

# 目 录

##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政治体制改革

思想发展概述.....	( 1 )
<b>大事记</b> .....	<b>( 39 )</b>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	( 33 )
一九七九年.....	( 43 )
一九八〇年.....	( 68 )
一九八一年.....	( 97 )
一九八二年.....	( 112 )
一九八三年.....	( 143 )
一九八四年.....	( 177 )
一九八五年.....	( 200 )
一九八六年十一月.....	( 227 )
<b>专题索引</b> .....	<b>( 266 )</b>
<b>附录:</b>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报刊发表的有关政治体制和政治体 制改革文章目录索引.....	( 274 )
<b>后记</b> .....	<b>( 365 )</b>

#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 党的政治体制改革思想发展概述

政治体制改革是社会主义在实践中遇到的崭新课题，既没有现成的理论可套，也没有现成的模式可搬。认真总结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政治体制改革的理论与实践，是当前一个时期深入推进政治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方法。

在我国，政治体制改革作为现代化建设一个方面的实践，始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它是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客观要求，是我党端正思想路线的重大成果之一。自那时以来，已有八年。可以说我国政治体制改革的实践，已经为我们提供了一些重要经验。总结经验是认识规律的根本方法。正确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对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政治体制改革实践，作出科学的分析和评价，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连贯思考，对我国的政治体制改革的规律性进行探索，是十分重要而有益的。珍视这八年来的实践经验，全面研究我国政治体制改革的途径，必将有助于推进经济体制的改革和整个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进程。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根据政治体制改革实践的需要，党的文献、中央领导同志都曾有过不少的论述。其中，有些是对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是规律性的认识。这是我们研究政治体制改革问题宝贵的思想财富。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对有关政治体制改革的规

律性认识，大体可以概括为四个方面：（一）社会主义制度的确立只是为最终实现共产主义奠定了初步基础，能否开通社会主义发展的道路，还必须在这个基础上进行改革。改革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要在改革中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的根本出路在于改革。所有各项改革成功的关键，又在于政治体制的改革。（二）社会主义民主是人类历史上最高类型的民主。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是我国的一项战略目标。实现社会主义民主化既是政治体制改革的目标，又是政治体制改革的核心内容。（三）社会主义进入全面建设的新时期以后，共产党如何执政已成为决定社会发展的重大课题。加强党的领导，改善党的领导，改革党和国家的领导制度，是进行政治体制改革的关键。（四）在经济、文化落后，封建遗毒很多、缺乏民主传统的社会主义国家进行改革，其主要思想障碍是封建主义影响。政治体制改革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要从制度上、政治观念上肃清封建主义影响；同时要坚决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倾向。这四条，可以说是我们党政治体制改革思想的基本点。它是从八年来政治体制改革的理论与实践抽象出来的，因此要给以科学的阐释，还必须紧密结合政治体制改革的理论与实践过程进行研究。

## （一）

坚定不移地进行政治体制改革，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一贯方针。这无论从党对政治体制改革思想的多种表述方式上，对政治体制改革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地位和作用的认识上，还是对政治体制改革的性质、对象、方针的规定上，都说明了这一点。

（一）在改革与社会主义的关系上，确定了改革在社会主

义建设时期的地位和作用。

一种传统的观念认为，共产党领导本国人民夺取政权，并运用政权力量确立了社会主义制度以后，达到理想境界的道路就开通了，甚至共产主义的到来指日可待。这种观念，已被社会主义的实践冲破，但是这种观念还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人们实事求是地看待社会主义的发展问题。那种对改革抱有保守态度的人们，就是还没有从这种固定观念中解放出来。

邓小平认为：社会主义制度并不等于建设社会主义的具体作法。在具体作法上出了偏差，再好的社会制度也难以发挥出优越性。因为社会制度是抽象的、一般性的东西，而体制则是具体的、特殊性的东西，基本制度好，并不等于各种体制就一定好；相反，体制不好就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使基本制度黯然失色。问题在于，我们过去把基本制度和具体的体制混淆了，因而不敢言改革，似乎一谈改革就是要改变社会主义制度。这是由前一种固定观念衍生出来的另一种观念。按照这两种观念，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就标志着社会主义道路已经开通，社会主义社会不存在改革和自我完善的问题。

实践已经证明，社会主义制度是有优越性的，它的建立使人们站在了更坚实的一层台基上，眺望未来并能看到前途是光明的，但如何一层层地攀登，怎样寻找一条适合本国特点的道路，还有待于实践，有待于改革。这种改革，指的就是根据社会主义制度的基本要求，改革那些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不利于人民当家做主的经济和政治体制。只有通过改革，建立起了具有本国特色的经济和政治体制，才可以说已经找到了一条达到共产主义总进程中某一特定目标的具体道路。



即使做到了这一点，也还需要在改革实践中不断发展和完善。社会主义社会本来就是個不断变革的社会。这些年来人们在社会主义发展道路问题上，有一种“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深刻感受，就是因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重新确立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在认真总结长期历史经验的同时注意解决建设中的新问题，坚持改革，推进改革，人民则从改革中看到了希望，找到了出路。

(二) 把体制改革定性为“第二次革命”，进一步明确了政治体制等项改革的性质、对象和基本方针。

从性质上说，体制改革同剥削制度被推翻以前的革命不同，不是什么“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不是什么打碎现存的经济政治制度，不是要在国家和社会生活中制造什么激烈的震荡，而是社会主义自身实行自我改造、自我完善，是有领导、有步骤、有秩序地进行的。

从对象来说，它是指革旧体制的命。我国建立了一个比资本主义优越得多的政治和经济制度，但是经过长时期的实践；发现社会主义制度所固有的优越性并没有充分发挥出来，究其原因，不是社会主义制度不好，而是经济体制、政治体制不利于调动人民的积极性，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因而党提出了要“革体制的命”的问题。邓小平早就指出：精简机构是一场革命。今年（一九八六年）他又明确地说：我们把改革叫作第二次革命，目前正在做这件事。他同时也十分强调，这不是对人的革命，而是对体制的革命，对象是体制。因为，如果不进行政治体制改革，“不论党和政府的整个方针政策怎样正确，工作怎样有成绩，我们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党和政府的机构这样的缺少朝气、缺少效率，正确的方针、政策不能充分贯彻，工作不能得到更大的成绩”。（《邓小平文选》，

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352页)

从改革的方针看，由于经济、政治体制改革是一场从生产关系到上层建筑领域的革命，不可能不触动社会的各个方面，一定会出现各种各样复杂的情况和问题，遇到重重阻力。因此，改革的方针应该是：(1)“用革命的精神来进行这场重大的改革”。(《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下，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136页)(2)从各领域的实际出发，全面而系统地改，坚决而有秩序地改，经过试验，分期分批，循序渐进。(3)政治体制改革必须有利于国家的长治久安，有利于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

(三)政治体制改革的提法逐步统一，进一步明确了政治体制改革的内涵与外延。

据统计，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央领导和中央文献中用以表达政治体制改革的提法，共有六种之多：

### 1. “上层建筑的改革”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公报，邓小平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在中央工作会议闭幕会上的讲话，使用了这一提法。

### 2. “改革和完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

叶剑英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三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邓小平一九七九年十月三十日在中国文学艺术工作者第四次代表大会上的祝辞，胡耀邦一九八一年七月一日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六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均使用了这个提法。

### 3. “改革具体制度”

邓小平一九八〇年八月十八日在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讲话，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使用了这个提法。

#### 4. “体制改革”

邓颖超一九八一年二月二十四日在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邓小平一九八二年一月十三日在中央政治局讨论中央机构精简问题会议上的讲话和一九八二年七月四日在军委座谈会上的讲话，使用了这一提法。

#### 5. “政治改革”

这个提法，是今年“五一”，胡启立在题为《当代中国工人阶级的历史使命》的讲话中，首次使用的。

#### 6. “政治体制改革”

胡耀邦一九八二年九月一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邓小平一九八三年十月十二日在党的十二届二中全会上的讲话，彭真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二日在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的报告，一九八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改草案的报告》，都使用过这个提法。特别是一九八六年五月二十日邓小平在会见澳大利亚总理霍克时，又一次明确使用了“政治体制改革”概念后，从中央领导同志的多次讲话和中央文件中，可以看出，提法趋向统一于“政治体制改革”这一概念。

以上六种提法虽有不同，但从思想内容上都是表达一个意思，即政治体制改革。根据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央领导同志、中央文献的大量有关论述，可以把现阶段我国政治体制改革的涵义确定为：在坚持社会主义制度的前提下，改革政治上层建筑中不适应商品经济发展和经济体制改革要求的、不利于人民当家做主的、不利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系列相互联系的环节和方面（即各种政治设施、各种政治设施之间的相互关系和维持这些关系的各项政治规范），

建立高度民主、法制完备、富有效率的社会主义政治体制。政治体制改革所涉及的范围，包括改革和完善党和国家的领导体制，改革和完善国家政权体制，改革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干部制度和干部管理体制，加强民主和法制建设，完善并强化监督机制，实现决策民主化和科学化等七个方面。

## (二)

我们党把政治和经济体制改革看作是社会主义的根本出路，作为一场革命来对待，特别是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又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总体布局的高度，把坚定不移地进行政治体制改革作为一项战略任务提出来，是有着现实的客观基础和深刻的思想认识基础的。

我们要坚定不移地推进政治体制改革，从客观现实基础说，大体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

(一)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与权力过分集中的矛盾突出出来，不进行政治体制改革，经济体制改革就深入不下去，就会限制商品经济的发展。政治体制改革是所有改革成功与否的关键。根据经济体制改革中出现的经济实体自立化、经济利益多元化和微观决策分散化的趋势，政治体制必须由高度集权向相对分权转变，进一步实行党政分开，政企分开，放权简政，提高效率，实现政治生活的民主化和决策的科学化。

(二)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各项改革事业的发展，经济民主进一步发展，人民群众的物质生活水平和文化水平普遍提高，特别是有相当一部分人先富裕了起来，政治文化观念有了一定的变革，知识分子的地位和作用得到肯定，所有这些，使得知识分子和相当一部分公民的主人翁责任感和

参政、议政意识明显增强，要求改革和完善现有的政治参与机制，推动民主化的进程。

(三) 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依托于制度文明。经济建设的迅速发展 and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深入，迫切要求建立一个科学的现代化的政治组织结构来保障。

(四) “一国两制”的提出和港、澳、台湾回归祖国前景的展现，以及世界各社会主义国家和其他一些国家一股巨大改革潮流的形成，需要对现行政治体制中的国家政权体制、党派关系体制、法律制度等进行总体设计，逐步作出相应的改革与调整，需要进一步推进政治体制改革，适当加快政治民主化的步伐，使我国在国际改革潮流中、在国际政治舞台上，发挥出应有的作用。

我们要坚定不移地推进政治体制改革，从客观的思想认识基础说，可以集中概括为两点：

(一) 它是我们党深刻总结了历史经验教训，特别是总结了“文化大革命”的沉痛教训得出的结论，作出的决策。

1. “文化大革命”的发生，充分暴露了我国现行政治体制的弊端。

在总结“文化大革命”的教训时，许多人偏重于从个人责任方面进行总结。邓小平及时指出：“单单讲毛泽东同志本人的错误不能解决问题，最重要的是一个制度问题”，“因为过去一些制度不好，把他推向了反面”。又说：“制度是决定因素，那个时候的制度就是那样。”（见《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417、429页）这样就把人们的注意力从纠缠个人责任引导到从制度上、体制上寻找原因。

我国的政治体制，实际上从新民主主义转变到社会主义的过程中就大体确立了。这是由共产党的领导地位、人民民

主专政这些实行社会转变的根本条件所决定的。从《共同纲领》到一九五四年《宪法》，可以看到现行政治体制的基本轮廓。当时的政治体制基本上体现的是新民主主义的政治。

一九五六年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改造基本完成后，确立了我国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公有制的产生，为广大劳动人民根本利益的一致奠定了基础，人民群众因而激发出对社会主义的极大热情。当时如能实行以公有制为主多种经济形式并存等正确的政策，承认广大劳动者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利益差别性，或许会使经济和政治体制更能体现社会主义制度的要求。遗憾的是，我们过分强调“一大二公”的所有制形式，过分夸大人民利益的一致性而忽视其差别性，并成为实行高度集权体制的依据。正是由于这两个“过分”，加之苏联模式的影响，使“我们长期认为社会主义制度和计划管理制度必须对经济、政治、文化、社会都实行中央高度集权的管理体制”。党的八大对高度集权体制的弊端有所察觉，因而着重提出了执政党的建设问题，强调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制度，反对个人崇拜，发展党内民主和人民民主，加强党和群众的联系。一九五七年春，毛泽东还提出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作为国家政治生活的主题，在全国要“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当时是改革和完善我国政治体制的好时机，可惜错过了。一九五九年庐山会议后期，毛泽东错误地发动了对彭德怀的批判，进而在全党错误地开展了“反右倾”斗争。这场斗争在政治上使党内从中央到基层的民主生活遭到严重损害，使少数人集权专断作风失去控制。一九六二年八届十中

全会以后，毛泽东个人专断作风逐步损害党的民主集中制，个人崇拜现象日益严重，一切权力都集中到一个人手里。林彪、江青、康生等野心家又利用和助长了这些弊端。这就导致了一场“文化大革命”。十年“文化大革命”既严重危害了社会主义制度又冲击了政治体制，使党的组织、人民代表大会、政府机构以及统一战线政策，法律制度等方面都遭到严重的冲击和破坏，把高度集权的政治体制推向极权。

“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充分暴露了高度集权政治体制的弊端：（1）权力结构不合理。在党和国家政权的关系上，权力过分集中在党的组织手里；在国家政权的内部关系上，行政机关实际上不向权力机关负责，使权力机关无实际权力，行政机关缺乏行政效率；在中央与地方关系上，权力过分集中于中央，地方缺少必要的自主权；在政府和社会组织的关系上，权力过分集中在政府手中，各种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缺少活力；在党内关系上，党的各级组织的权力过分集中于党委第一书记，党中央的权力过分集中于党的领袖个人，党内缺乏正常的民主生活。（2）权力失去民主制约。由于政治权力结构不合理，民主缺乏制度化、法律化，执政党大权独揽，不受任何力量的监督与制约，加之党的权力又过分集中在个人手里，就使得党内少数人特别是那些野心家、阴谋家有恃无恐，为所欲为。“文化大革命”的悲剧，从一定意义上说，就是政治权力结构不合理，政治权力失去民主制约的恶果。

2. 痛定思痛，下决心进行政治体制改革，以兴利除弊。

一九八〇年八月，中央政治局召开扩大会议，主要讨论政治体制改革问题。邓小平在会上作了题为《党和国家领导

制度的改革》的讲话。这篇讲话，是我们党决心进行政治体制改革宣言，是指导我国进行政治体制改革的纲领性文献。在这篇讲话中，邓小平从权力不宜过分集中，兼职、副职不宜过多，解决党政不分、以党代政问题，从长远着想解决好交接班问题等四个方面，阐明了调整国务院领导成员的必要性。指明为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努力实现以下三个要求：（1）经济上，迅速发展社会生产力，逐步改善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2）政治上，充分发扬人民民主，保证人民通过有效形式管理国家、基层地方政权和各项企事业，打击一切敌对力量和犯罪活动，以巩固发展安定团结。（3）组织上，迫切需要大量培养、发现、提拔、使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比较年轻、有专业知识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人才。指出妨碍政治体制改革的主要弊端是权力过分集中现象、官僚主义现象、家长制作风、领导职务终身制现象和形形色色的特权现象。提出将在六个方面进行政治体制改革：（1）将向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提出修改宪法的建议，使宪法更加完备、周密、准确，特别是不允许权力过分集中的原则要在宪法中表现出来。（2）中央已设立了纪律检查委员会，还将设立一个中央顾问委员会，连同中央委员会，一并由党的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明确规定各自的任务和权限。国务院也考虑设立相应的机构。（3）真正建立从国务院到地方各级政府、从上到下的强有力的工作系统，凡属计划经济范围内的工作，都由国务院和地方各级政府讨论、决定和发布文件，不再由中共中央和地方各级党委发指示、作决定。（4）有准备、有步骤地改变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经理负责制，经过试点，逐步推广、分别实行工厂管委会、公司董事会、经济联合体的联委会领导和监



督下的厂长负责制、经理负责制。(5) 各企业、事业单位，普遍成立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代表会议，有权对本单位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作出决定，向上级建议罢免或更换本单位不称职的行政工作人员。(6) 各级党委真正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重大问题一定要由集体讨论和决定，各级党委第一书记对日常工作负起第一位的责任。邓小平提出的四点基本思想、三项基本要求、六项改革任务，为我国政治体制改革指明了方向、原则、主要内容和近期任务。这说明，政治体制改革已正式提上党中央的议事日程，并作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大实践活动，走向中国的政治舞台。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七日，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深刻总结了发生“文化大革命”的沉痛教训，从目标原则、合理调配权力结构、推进民主化进程、加强法制建设、改善党政关系、发扬党内民主等方面，提出了政治体制改革问题。《决议》指出：(1) 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由比较不完善到比较完善，必然要经历一个长久的过程。这就要求我们在坚持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前提下，努力改革那些不适应生产力发展需要和人民利益的具体制度，并且坚决地同一切破坏社会主义的活动作斗争。(2) 逐步建设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是社会主义革命的根本任务之一。建国以来没有重视这一任务，成了“文化大革命”得以发生的一个重要条件。这是一个沉痛教训。因此，我们必须：① 根据民主集中制的原则加强各级国家机关的建设，使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设机构成为有权威的人民权力机关。② 在基层政权和基层社会生活中逐步实现人民的直接民主，特别要着重努力发展各城乡企业中